

# 山东革命根据地 财政史稿

宋正刚 主编

山东人民出版社

**山东革命根据地财政史稿**

朱玉湘 主编

申春生 马福震 等著  
刘大可 刘培平 等著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3.675印张 5 插页 332千字

1989年4月第1版 1989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 7—209—00367—3  
F·114 定价：7.00 元

#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节 抗日战争爆发前后山东人民遭受封建 势力与帝国主义的剥削和压迫.....	1
一、地主阶级的封建剥削和压迫.....	1
二、新旧军阀政府的反动统治.....	4
三、帝国主义对山东的侵略和掠夺 .....	9
四、抗日战争爆发后日本对山东加紧侵略 .....	11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领导山东人民进行 的英勇斗争.....	14
一、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 的农民暴动.....	14
二、在民族危亡关头山东各阶层人民奋起抗日 .....	16
第三节 山东抗日根据地的创立与发展概况.....	21
一、山东抗日根据地的创建 .....	21
二、山东抗日根据地的自然、经济环境 .....	24
三、山东抗日根据地的地理形势与战略地位 .....	25
四、山东抗日根据地的发展 .....	26
<b>上篇 抗日战争时期山东革命根据地的财政</b>	
(1937年底——1945年8月) .....	28
第一章 抗日根据地财政工作的初创时期	
(1937年底——1940年7月) .....	28
第一节 抗日民主政权建立前部队经费 的筹措 .....	28

一、抗日武装部队从走到哪里吃到哪里到要 求指定地点筹集粮款 .....	28
二、建立募集队，分散到各地进行募捐 .....	32
三、“打资敌”和在对敌作战中缴获各种战 备物资武装自己 .....	36
<b>第二节 整顿和建立财政制度，开始实行 统筹统支 .....</b>	<b>39</b>
一、财政经济工作方针逐步明确与财政制度 的初步建立 .....	39
二、整理及开征田赋 .....	43
三、整理货物税与盐税 .....	48
四、其他税项收入 .....	53
<b>第三节 实行合理负担，开辟新的财源 .....</b>	<b>56</b>
一、救国公粮的征收与管理 .....	56
二、开展贸易生产 .....	59
三、建立北海银行，发行“北海币” .....	60
四、肃清贪污，反对浪费，节约开支 .....	62
<b>第二章 山东根据地财政工作逐步走上统一的时期 (1940年8月——1943年8月) .....</b>	<b>65</b>
<b>第一节 山东抗日根据地大发展的局面 .....</b>	<b>65</b>
一、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的建立， 根据地由分散走上统一 .....	65
二、《山东省战时施政纲领》的颁布和中共中央山 东分局关于财经供给工作总方针的确定 .....	70
三、各级财粮机构的建立 .....	76
<b>第二节 建立统一的财政制度 .....</b>	<b>88</b>
一、规定财粮开支标准 .....	88
二、严格预决算，实行支粮票制度 .....	103

三、整理村镇财政，统一支差办法 .....	107
第三节 公粮税收政策的制定与实施 .....	113
一、按公平负担办法统一征收救国公粮 .....	113
二、《山东省税收暂行条例》的颁布与实施 .....	134
第四节 抗日战争最困难阶段巩固根据地 的财政措施 .....	144
一、根据地最困难时期的到来及中共山东分局新的 财经政策 .....	144
二、建立独立的北海银行组织系统，开展货币斗争 与加强金融管理 .....	148
三、禁止粮棉资敌，实行“以货易货” .....	160
四、实行精兵简政，节约财政开支 .....	164
五、开展生产节约运动.....	171
第三章 山东抗日根据地财政工作全面深入发展 的新时期（1943年9月—— 1945年8月） .....	175
第一节 山东形势明显好转与财经工作 进入新阶段 .....	175
一、对敌顽斗争取得初步优势 .....	175
二、财经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任务 .....	179
三、党中央“十大政策”的指示指明了 财经工作胜利发展的方向 .....	184
第二节 大生产运动的开展和田赋公粮 的征收 .....	187
一、减租减息、劳动互助和政府贷款等措施， 为大生产运动创造有利条件 .....	187
二、大生产运动的成绩.....	194
三、田赋公粮的征收 .....	199

<b>第三节 工商管理工作的巨大成绩和财政</b>	
<b>状况的好转</b>	<b>211</b>
一、工商管理工作的任务与方针	211
二、开展货币斗争，建立本位货币	213
三、管理贸易，实行食盐、花生油等物品的 专卖政策	222
四、发展纺织等手工业，改革公营工厂管理 制度和工资制度	229
五、财政状况的好转	237
<b>第四节 严格制度，节约开支，保持财政</b>	
<b>收支基本平衡</b>	<b>239</b>
一、加强财政管理，严格财政制度	239
二、继续开展机关部队的生产节约运动， 争取财粮收支基本平衡	243
三、准备反攻，夺取抗战最后胜利	249
<b>下篇 解放战争时期山东解放区的财政</b>	
<b>(1945年9月——1949年10月)</b>	<b>251</b>
<b>第四章 抗日战争胜利后山东解放区的财政</b>	
<b>(1945年9月——1946年6月)</b>	<b>251</b>
<b>第一节 为争取和平建设壮大解放区经济</b>	
<b>力量而斗争</b>	<b>251</b>
一、山东抗日军民大反攻	251
二、反击国民党军队进攻和新解放区反奸 清算减租减息运动	253
三、农业互助合作运动与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258
<b>第二节 山东解放区财政工作的新发展</b>	
一、和平环境下财政工作方针	263
二、农村民主政权广泛建立后的征收田赋、	

公粮工作 .....	266
三、中小城市的财政工作 .....	270
四、北海币的统一流通及货币斗争 .....	278
五、大鲁南地区财经工作的初步统一 .....	280
第三节 山东解放区财政收支、管理制度的 加强和完善 .....	282
一、各级政府财粮、工商机构的调整 .....	282
二、工商税收章程的颁布 .....	287
三、各项财政管理制度的统一与完善 .....	290
第五章 战略防御阶段山东解放区的财政 (1946年7月——1947年9月) .....	296
第一节 国民党军队的进攻和解放区的 财政困难 .....	296
一、国民党军队的疯狂进攻与山东战场的形成 .....	296
二、物价上涨和财粮供给出现困难 .....	301
三、土地改革和参军支前运动 .....	304
第二节 确定战时财政方针、任务，采取 紧急财政措施 .....	314
一、召开全省财经、工商、生产、精简会议 .....	314
二、适应大兵团作战的财粮供给制度 .....	320
三、准备长期战争的紧急财政措施 .....	328
第三节 筹措粮款，保证解放战争的供给 .....	332
一、增收田赋，预征公粮 .....	332
二、增加税收，加强专卖 .....	339
三、胶东、渤海地区节约款项上解 .....	346
第六章 战略进攻阶段山东解放区的财政 (1947年10月——1949年10月) .....	350
第一节 贯彻实施“三大方案” .....	350

一、 “三大方案”的提出 .....	350
二、 精简编制 .....	352
三、 降低供给标准 .....	356
四、 清理资财 .....	357
第二节 大力开展生产救灾运动，恢复 和发展农业生产 .....	360
一、 灾荒的出现和农村生产力的破坏 .....	360
二、 生产救灾的方针和措施 .....	363
三、 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	369
第三节 统一财经管理，加强支前供应工作 .....	375
一、 华东财经办事处的成立及其对山东财经 工作的领导 .....	375
二、 财政、粮食统一收支程序的颁布和实行 .....	377
三、 严格金融、粮食、工商管理，进一步 增加财政收入 .....	381
四、 战略进攻开始之后的支前财粮供给 .....	388
第四节 开展城市财政工作，恢复和发展城市 工商业 .....	394
一、 接管城市经济 .....	394
二、 保护与调整民族工商业 .....	399
三、 整顿税收，增加财政收入 .....	401
第五节 争取财政工作的统一，促进经济 秩序的好转 .....	406
一、 财政机构的调整和省、地两级财政的划分 .....	406
二、 进一步统一货币的发行和流通，扩大银行 的经营业务 .....	412
三、 颁布实施新税制，充裕财政经费 .....	414
结束语 .....	424

# 绪 论

## 第一节 抗日战争爆发前后山东人民遭受封建势力与帝国主义的剥削和压迫

### 一、地主阶级的封建剥削和压迫

抗日战争爆发前山东的农村经济，同全国其他沿海省份一样，封建时代的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基础虽然被破坏了，但是封建的土地所有制并没有根除，而是同商业买办资本、高利贷资本的剥削更加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在广大农村依旧占着明显的优势。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土地分配是极不合理的。从全国来看，大约占农村人口不到10%的地主富农，占有70~80%的土地，而占有农村人口90%的贫农、雇农、中农及其他劳动人民，却只占有20~30%的土地。山东省虽素有以农民的小土地所有制的经济发达为特点，但土地占有仍比较集中。山东省以鲁东南地区土地占有最集中。诸城县有4030户地主，占全县总户数的2.77%，占有耕地141.04万亩，是全县耕地总面积的70%，平均每人占有土地85.95市亩，是全省土地占有最集中的县。据莒南县的大店、筵宾、沟头3个区12个代表村的调查，1937年有地主169户，占总户数的6%，占有耕地34403.85市亩，为耕地总面积的59%强。受资本主义工商业影响较深的文登、荣成、牟平、海阳等沿海地区，地主富农占总户数的

2%，占土地总数的14.5%，占总户数的48.6%的中农占有土地的70.5%，占总户数47%的贫雇农，占有土地15%。至于鲁北和鲁西平原地区，土质较差，富农占有土地较多，一般在30%左右，地主占有土地一般在20%左右。综观全省，地主富农占有土地大约在50%左右，同全国土地占有集中状况相比较，不算很集中。但是，山东省的土地占有关系不太集中，并不等于说土地的分配是合理的。农村各阶级每人平均占有土地很悬殊。以土地占有较分散的惠民县龙池区的6个村为例，地主平均每人占有土地16亩，富农4.94亩，中农2.77亩，贫农1.45亩，雇农0.28亩。这就是说，地主每人平均所有土地10倍于贫农，50倍于雇农，6倍于中农，3倍于富农。可见，广大贫苦农民是无地和少地的，而地主富农占有的土地，不仅数量多，而且质量高。很明显封建和半封建土地所有制在抗战前仍然是山东农村社会经济结构的主要支柱。这一点是勿庸置疑的。

山东的地主富农对农民的封建剥削极为苛重。从地租形态看，货币地租占30.4%，高于全国21.2%的平均水平，但实物地租仍占主要地位。从地租率看，一般占产量的50%左右。山东省实物地租(种子、肥料等由佃农自备)占出产价值的百分率为：上等旱田43.24%，中等旱田47.51%，下等旱田50.86%，比其他各省的实物地租率的平均水平要高。此外，农民还要承受其他各种名目的剥削。例如，地主出种子收获后在公堆上加倍偿还的所谓双除种；春季吃粮秋季还，吃一还三或还四的所谓份子粮；无偿的给地主服劳役的干拨工或拨白工；预付地租、送礼和大斗大秤收租等等，这些都反映出了山东省租佃关系中极为原始的超经济剥削。把各种附加租算上，实际农民受地租剥削很重。有些地区（如海阳、莱阳、栖霞等县）竟达60~90%。一般农民仅可得到收成的20~30%，一遇荒年则产量全部交租还不

足。

山东农民不仅受到地主富农的地租剥削，而且还要受高利贷剥削。据1933年统计，山东农村借粮户占农户总数的36%，借款户占46%。放款的人多是地主富农和商人，三者合计共占农民借款来源的55.2%。借贷利率是很高的。粮食借贷，一般定月利3分5厘；现金借贷年利在1~2分的已很少，只占5.4%，2~3分的占35.7%，3~4分的占37%。4~5分的20%。高利贷的花样繁多，不胜枚举。有借款到期不还就将息作本的“利上加利”；有借钱10元只给9元的最后按10元还钱算利息的“探头息”；有青黄不接时吃一还二的押青苗；有按月交息10个月本利相等的“月银”；有农闲时借钱农忙时去作短工抵偿本利的“工夫账”；有粮贱时借出，贵时收回听涨不听落的“借粮还钱账”；最厉害的是指地作保过期收地的“利涨准折”，也是农民最怕的高利贷与地权相结合的盘剥形式。高利贷利率甚至有高达50~100%以上者，使农民无法生活下去。

佃户种地主的地借地主的债，受地主的气，地主一不如意，即将佃户家贴上封条，家具耕牛和长好的庄稼全都没收，佃户只好要饭流落他乡。栖霞县古城镇一个村被封门留地者86户中，其中有21户被封门三、四次，为服劳役被地主逼走的8户。地主阶级逼租逼债，往往引起农民的反抗。为了镇压农民的反抗，地主阶级不仅勾结官府，成立团练，催租逼债，而且私设公堂、牢房，随意逮捕、刑讯、残害农民。山东的地主阶级对农民的迫害是特别野蛮和残酷的。莒南县曾发生过庄闫王强迫农民出鹰犬的事情，远近闻名。荣成和蓬莱两县，也先后发生过地主逼农民出狗卒，造成农民家破人亡的悲剧。少数地区，还存在着惨无人道的初夜权。所以，直到抗战前夕，山东农民仍处于残酷的封建剥削制度之下。地主阶级的残酷剥削和压迫造成了农民极端的穷苦和落后。这也是中华民族被侵略、受欺凌的根源。

## 二、新旧军阀政府的反动统治

山东省新旧军阀政府的反动统治，更是给山东人民带来无穷的灾难。从辛亥革命到抗日战争爆发，占据山东军政舞台的新旧军阀代表人物，有如走马灯般的来而复去。先后主宰军政大权的有周自齐、靳云鹏、张怀芝、张树元、田中玉、郑士琦、张宗昌、孙良诚、陈调元、韩复榘等。其中统治山东时间最长的田中玉、张宗昌和韩复榘。他们拥兵自恣，意存割据，一面勾结帝国主义，一面争夺地盘，连年内战。山东地处南北要冲，成了军阀必争之地，地方涂炭，人民遭殃，苦不堪言。

张宗昌1925年进入山东，督鲁三年，横征暴敛，纵兵殃民，巧立名目，搜括民财，什么军事善后捐、军鞋捐、军械捐，建筑军营捐、富户捐、讨赤捐等等，不一而足，苛捐杂税大大超过了清末民初地丁银1两征收2元的水平。老百姓痛陈：“张宗昌坐济南，鸡狗鹅鸭都上捐，一两银子八元三”。1926年，山东每两地丁银正税与附加竟达到20元4角8分。

国民党新军阀韩复榘统治下的山东，大小军阀20余万军队就地筹饷，一切需用全靠搜刮民财。韩复榘与刘珍年战争期间，每月支出的军政费在百万元以上，财政亏空，即按每县10~15万元摊派。苛捐杂税不比张宗昌祸鲁期间少，最主要的有：地方捐、民团捐、教育捐、银行捐、建设特捐、戏捐、航空捐、自动车捐、火车捐、汽车捐、富户捐、赈灾捐等十几种，有的地方只田赋一项即超过农业总收入的25%。在1928年时，烟台农村的地丁银每两合3元有零，1931年，每两即增至36元有余。从整个来看，山东省的田赋也是有增无减。1919年，田赋征收国币8110579元，1925年8135179元，1931年14957747元，1932年全省丁漕正赋共征1500万元，附加税已达1060万元，占正税的70%以上；1933年附加税共征1090余万元。附加税相当于正税的比例愈来愈高。

山东的田赋征收机构，大都把持在豪绅地主手中，制度腐败。征收方式大致分委征、包征、官征三种。委征是县府委派征收员或粮胥分赴各乡镇征收，不限认额，随征随解，尽收尽缴的办法。县长对田赋的内容一般不甚了解，由县政府委托书吏经管，他们大都不是正式行政人员，而其职位又往往是世袭的。这些书吏是旧日衙门的房课出身，没有固定薪俸，依靠贪污和敲诈生活。所谓包征，是预计本年地丁粮成数，设有一定比较额，由粮胥或书吏认额承包，征收员负短征垫缴之责。这种包征制，弊害最大。张宗昌祸鲁期间，省财政厅以金额三成作为出力人员的奖金。税捐现款先由乡镇长预先借垫，秋后再由乡镇长开会集敛，这样既可以避开民众的反抗锋芒，又可得到高利盘剥的收益。国民党省政府，一度决定对征收官吏停发奖金，以致1929和1930年两年度的田赋，大多未能依限解清，不久又恢复旧制。所谓官征，是政府直接设柜征收。但是小户农民种地不多，直接到县路途遥远，往往托里书或村保长代纳，或者由粮差包征间接完纳。于是粮差为虎作伥，鱼肉乡民，什么茶水钱、鞋袜费名堂很多，强迫交付。征收人员贪污中饱的手法很多。经常用的是所谓“飞”“洒”“诡”“寄”等手法。有的将已收应完粮户的银额移报到豁免户下，把所收的银钱饱入私囊，这叫“飞”。有的将已收的钱粮贪污之后，而以款分摊其他各户，以补其不足，这叫“洒”。“系以一、二人之粮洒寄于数百人或数百庄，毫厘忽丝为数虽微而为害延至子孙百世，不能脱免。”<sup>①</sup>在山东这种手法又叫埋差。里书得钱可替人完粮，若干年后投死亡逃户，列入豁免，以此为买差，一般称“诡”。此外尚有带差和借差。在无差之地闢地出卖，可带与人，里书得钱可为之办理，此之谓带差。有地无银之户，感受压迫，从

---

① 《夏津县志续编》卷四页五十。

戚友处借差，里书得钱可为之办理，此之谓借差。上述手法，一般称“寄”。在征收过程中，房吏折算侵蚀也很严重，目不识丁的农民在完纳时先缴查户钱，查出自己的户名让房吏任意折算。捲尾浮算，肆行无忌，土地合两有捲尾，两合银有捲尾，银元合钱有捲尾一再而三，不知捲多少。设城櫃征收时，当天领不到执照时，尚须住宿费用，又银子签后，还须另出签号盘川。农村乡保长，多为地主豪绅充任或操纵，他们勾结官府，向农民转嫁负担，自己很少纳税。山东各地，地主“地多赋少”“有地无赋”，农民“地少赋多”“有赋无地”的不合理现象，普遍存在。

抗战前山东的赋税制度，大体分为中央税收和地方税收两种。属中央政府直接征收的主要有关税、盐税和统税三种。属省地方征收者，除田赋外，尚有营业税、契税、牙、油、牲畜、典当、牛照、房铺等各种杂税。

关税收入占国民党政府每年总收入的第一位。1933年，全国海关总收入339524000余元，华北为70009000余元，山东各海关关税收23312370元，占华北海关总收入的1/3以上。盐税收入占国民党政府每年总收入的第二位。而华北五省的盐税收入，以1932～1933年两年平均计算约3000余万元。1932年，山东征解的盐税为4565960元。国民党政府的统税，包括棉纱、卷烟、火柴水泥、面粉，后来又陆续增加了一些项目。1932年，山东省征解棉纱税为193324元，面粉税为442639元，卷烟税为145103元，熏烟税为120余万元。同一年度征收印花税为1025549元，矿税45万元。韩复榘统治山东期间，在财政税收上与蒋家王朝的矛盾很尖锐。蒋介石原答应每月给韩复榘的第三路军拨发军费60万元，因事实上不能兑现，韩复榘曾两次派人接管中央政府在山东的税收机关，最后迫使南京政府作出让步。如从印花税中拨一成归省，拨三成归县。

地方赋税，如前所述，田赋归地方后，逐年增高。1929年

前每年仅收800万元左右，1931年后，每年都在1400万元以上。1931年裁厘之后，山东每月减少收入50万元。经财政部核准开办营业税弥补。规定以营业总收入额和营业资本额为标准征税。前者税率为2~10%，后者税率为4~20%，税率虽不高，但课税范围广。1931年征收营业税102万元，到1935年即激增到309万余元。契税也是地方上一项重要财政收入。买置田房或典当田房所纳的契约税，一部上交省库，一部留县用。买契按价纳6%的税，典契按价纳3%的税，另在契约底下每张收教育附捐0.2元。据省财政厅报告，1930年前契税收入为80余万元，1931年为240余万元，1932年增至340余万元。1931年8月韩复榘制订《山东省征牙行营业税简章》，对牙税进行了整顿。牙行按营业额大小计分6等纳税。全省每年牙税收入一般在23万元左右。牲畜屠宰营业税全省每年征收在100万元左右。屠宰课税，以猪、牛、羊为限，猪每头征税0.3元，牛每头征税1元，羊每头征税0.2元。牲畜营业税系指牲畜买卖成交时所纳的税，骡、马、牛每头征税1元，驴每头征税0.3元，驹折半征收。山东省有菜牛出口，省政府在济南设牛照管理局，专管征收出口牛照费业务。原定菜牛1头收费15元，后因牛出口税减，改征10元。据统计，1933年全省收牛照费为40万元。此外还有油类营业税、典当营业税、房铺捐、车捐、斗捐等，每年收入也有100万元。从1931年度至1935年度，韩复榘统治时期的山东省政府每年的岁入岁出大抵在2300余万元至2400余万元上下。苛重的税捐加速了民族工商业的破产和山东农村经济的危机。而反动政府的财政支出，又主要用于公安和政法费，以及行政费用，真正的用途是为了镇压人民。用之于民的建设性支出，是微不足道的。这充分反映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财政反人民的性质。

新旧军阀在其统治期间，连年混战，弄得民不聊生。1928

年夏，胶东有刘珍年与刘志陆的战争；1929年，鲁南、鲁西有蒋、冯之间的战争；1930年蒋、冯、阎中原大战，战火延烧到了鲁南、鲁中和胶东；1932年，在胶东又有韩复榘、刘珍年之间的战争，等等。军阀混战，直接破坏生产，危害人民生计。黄西仲在《山东临淄的烟农》一文中报道说：“大家都知道，山东农村经济在张宗昌时代已被摧残得够受的了；而最厉害的且是民国18年（应为19年）晋韩之战，高粱谷子十之八九都被轰炸了，剪割了，使用器具都被兵士拉没了，房子被炮弹炸得露着天；战争停止后，农民们逃回来，两手摸天，既无吃的又无用的，只是些棍子柴火在狼籍的横着；凄凉的寒风，悲惨的细雨，从屋顶上的窟窿里袭击过来。”<sup>①</sup>随着军阀混战而来的是横征暴敛、苛捐杂税，超负荷的负担。

与军阀战争并行的是土匪骚扰。战祸连绵，破产的农民无路可走时逼入绿林者不在少数，溃败的军阀队伍和落草为匪者也时有发生。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山东的土匪气焰一直很嚣张。大股匪首如方堂刚、刘黑七、刘天增、景得全、郑牛子、石增福、李喜子、孙开印、王砚田、赵得胜等将近万人，以蒙山为渊薮，焚杀掳掠，无恶不作。1930年春，“山东土匪之多，较之前3年，增加不止10倍。”<sup>②</sup>韩复榘统治山东时期，把清乡剿匪列为“行政计划”四项任务之一，到1935年左右，山东大股土匪被肃清或收编，仍有零星的小股土匪。但韩复榘清匪的手法之一，是以“以毒攻毒”，用土匪清剿土匪。他们混迹于社会，骚扰民众，所到之处鸡犬不宁。为了防御土匪的骚扰，一般富饶之家都备有枪支。1930年11月，韩复榘公布了《验枪办法10条》规定：凡有地20亩者准其备枪1支，50亩者准其备枪2支。由于战祸连年兵匪横行，山东民间存枪不下30万支。

<sup>①</sup>章有义编：《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第3辑，第3页。

<sup>②</sup>章有义编：《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第3辑，第903页。

军阀混战的蹂躏，土豪劣绅的盘剥，苛捐杂税层出不穷，再加上政府对造林事业与疏濬工程的疏失和自然灾害的不断发生，使人民生活苦不堪言。1927年，山东发生特大灾荒。据华洋义赈会山东分会的调查，全省受灾的56县，占全省面积60%，灾民20860120人，占全省人口1/2强。旱、蝗、冰雹灾害严重，收成在2成以下者有39个县，其中接近绝产的27个县；收成达到3成的9个县，收成达到4成的5个县，达到5成的仅1个县。1928年，遭受旱、蝗、风、霜、雹、水灾害的县份有79个，灾民500万人。1929年增至82县，灾民728万余人。1930年45县，灾民410余万人。1931年，仅受水灾县份达49县，受淹地1400万亩以上。1934年旱灾、受灾县份达62县，受灾田地4000万亩以上。1935年7月，黄河在鄄城决口，鲁西尽成泽国，灾民达500万至600万人。韩复榘自己也供称：“人民多遭没顶，漂泊洪涛，浮沉激湍，宿露餐风，呼天吁地。”<sup>①</sup>1929年至1932年间，山东农民饿死者150万人，受饿者500多万人。在天灾人祸威迫之下，广大灾民纷纷外出逃生。1919年前后，山东省每年流向东北的难民10万左右，到1927年已到81万人，1931年“九·一八”事变日本侵占东北后，山东破产的农民去东北谋生的出路大受限制。当求生不得时，即“铤而走险”。

### 三、帝国主义对山东的侵略和掠夺

早在19世纪末的帝国主义瓜分中国的狂潮中，地处沿海的山东，就首当其冲成了帝国主义争夺的重要目标。1897年，德帝国主义借巨野教案强占了胶州湾，迫使清政府签订了《胶澳租界条约》，把山东变成了它的势力范围。英帝国主义于1898年迫使清政府签订了《威海卫租借专条》，“租借”威海卫25

<sup>①</sup> 《山东省政府公报》第352期（1935年9月15日）。